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18-073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监管专户资金划转并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号)核准,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利")首次公开发行3,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7.70元(人民币,下同),募集资金总额1,319,5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96,318,266.6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223,181,733.33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7】48320001号《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及子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集资金划转及监管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科达利五金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科达利")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西安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扩产和技改项目"(以下简称"西安项目"),并将其结余的募集资金 5,008.6 万元及其专户利息用于另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动力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以下简称"大连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实施。

该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18年11月23日,陕西科达利将西安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名称:宁波银行深圳分行,账号:73010122001430090)的结余募集资金 5,008.6 万元及其专户利息转入大连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账号:443899991010006436462),转入后,大连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余额为6,568.11万元,用于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余额为5,0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7,000.00万元。

为方便账户管理,陕西科达利于划转募集资金当日办理完成了西安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及陕西科达利与宁波银行深圳分行、中金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备查文件

(一)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18-074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及银行以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3日、2018年5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现金管理事项进展

(一)2018年11月2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科达利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署了结构性存款合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开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3、产品收益率:3.80%/年
4、产品起息日:2018年11月23日
5、产品到期日:2019年01月23日 (银行有权在提前终止日终止交易,即金额退还存款本金。)
6、资金总额:人民币3,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结息付息方式:本存款利随本清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无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一)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风险提示

1、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为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均为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他衍生品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议。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业务系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实施的,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理财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 万元	2017年10 月11日	2018年1月11日	保本型	4.25%	是
2	中国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8,000 万元	2017 年11月15 日	2018 年1 月15日	保本型	4.20%	是
3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龙华支行	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协议	募集资金	3,000 万元	2017年11月15 日	2018 年1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7%-4.31%	是
4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智能定期理财 16号	募集资金	1,800 万元	2017年11月24日	2018年2月23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10%	是
5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100 天	募集资金	6,000 万元	2017年11月27日	2018年3月7日	保证收益型	4.60%	是
6	中国光大银行常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万元	2017年12月8日	2018年3月8日	保本收益型	4.50%	是
7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8,000万元	2018年1月15日	2018年4月15日	保本收益型	4.50%	是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龙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封闭式)	募集资金	5,800万元	2018年2月6日	2018年3月 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8%-3.32%	是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2月7日	2018年4月 7日	保本收益型	4.15%	是
10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880177)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2月26日	2018年5月 29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4.10%	是
11	兴业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结构性存款协议(封闭式)	募集资金	5,800万元	2018年3月8日	2018年4月8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4.38%-4.42%	是
12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8天	募集资金	6,000万	2018年3月9日	2018年4月16日	保本型	3.90%	是
13	光大银行常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万元	2018年3月9日	2018年4月9日	保本型	3.85%	是
14	光大银行常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4,000万元	2018年3月9日	2018年5月9日	保本型	4.15%	是
15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9,000万元	2018年4月16日	2018年5月16日	保本型	3.90%	是
16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40天	募集资金	6,000万元	2018年4月19日	2018年5月29日	保本型	4.20%	是
17	光大银行常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5月9日	2018年7月9日	保本型	4.10%	是
18	光大银行常州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万元	2018年5月14日	2018年6月14日	保本型	3.50%	是
19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8,000万元	2018年5月18日	2018年8月18日	保本型	4.65%	是
20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万元	2018年5月25日	2018年6月25日	保本型	3.50%	是
21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880467)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6月6日	2018年8月15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4.25%	是
22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70天	募集资金	6,000万元	2018年6月7日	2018年8月16日	保本型	4.40%	是
23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万元	2018年7月2日	2018年9月2日	保本型	4.25%	是
24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70天	募集资金	6,000万元	2018年8月17日	2018年10月26日	保本型	3.79%	是
25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881011号)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8月17日	2018年10月17日	保本浮动型	1.00%-4.10%	是
26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8,000万元	2018年8月20日	2018年11月20日	保本型	4.30%	是
27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881482号)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10月18日	2018年11月19日	保本浮动型	1.00%-3.70%	是
28	光大银行 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万元	2018年10月26日	2019年1月26日	保本型	4.00%	否
29	交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5,000万元	2018年11月1日	2019年1月10日	保本型	3.80%	否
30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2,000万元	2018年11月21日	2019年2月21日	保本型	4.05%	否

六、备查文件

(一)《结构性存款合同(合同编号:2018101048026)》;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18-086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22日、2018年1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3日、2018年11月8日分别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换发后的《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一、本次变更登记情况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电子产品、仪表仪器、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不含道路运输);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低压(400V)电能计量箱生产销售;供电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生产、销售:电子产品、仪表仪器、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不含道路运输);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低压(400V)电能计量箱生产销售;供电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计算机系统集成;物联网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咨询;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充电桩设备的生产、销售、检测、调试及服务;机电设备安装、维护及租赁;电子产品、电力设备的租赁;房屋租赁;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高低压输配电设备的生产销售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

二、公司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268081964 7
名 称: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第五大街85号
法定代表人:于文彪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捌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1996年07月16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子产品、仪表仪器、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技术服务;装卸搬运服务(不含道路运输);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低压(400V)电能计量箱生产销售;供电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计算机系统集成;物联网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咨询;新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充电桩设备的生产、销售、检测、调试及服务;机电设备安装、维护及租赁;电子产品、电力设备的租赁;房屋租赁;仓储服务(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高低压输配电设备的生产销售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8-L170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于2015年8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5年10月10日起,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每月发布《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共计收到交易对方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棉集团")支付的转让款共计28,431.56万元。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重大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公司已配合德棉集团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纺织类资产的交割和过户。

因德棉集团未能按照约定期限全额支付交易对价,为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五季实业")于2016年8月10日作出《关于代为支付纺织资产交易剩余款项的付款安排承诺》。根据上述承诺,截止2016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第五季实业通过第五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支付的纺织资产出售对价款人民币20,420.44万元。

2017年5月,公司原董事长张培峰先生对德棉集团尚未支付的本次出售资产的交易对价的全部余款进行了担保。2018年4月25日,张培峰先生以上市公司债权抵顶方式和现金方式代为支付承诺担保款项合计5,001万元,公司冲减对德棉集团的应收帐款(纺织资产出售交易余款)5,001万元。张培峰先生代为支付上述承诺担保款项,同时保留对德棉集团及第五季实业的追索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共收到重大纺织资产出售对价款53,852万元。目前,上述资产出售剩余资金的支付方式和会计处理等正在多方协商过程中。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后续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8-L171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11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2016年1月28日起,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每月发布《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事项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事项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至12日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3,000万元;2016年8月23日至26日,公司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9,860万元;2016年12月29日至30日,公司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10,000万元;2018年3月29日,公司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500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共计23,360万元,占本次交易总交易额的93.96%;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约定,标的股权的过户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成。

本次交易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此次交易实施进程,争取早日完成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工作。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证券简称:山鹰纸业 证券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18-12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山鹰纸业"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山鹰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2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23亿元山鹰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23,000,000张(2,300,000手)。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为"山鹰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47"。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将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11月20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发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若认购不足23亿元的部分则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的缴款工作已于2018年11月21日(T日)结束。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的山鹰转债总计323,728手,即323,728,000元,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4.08%。

二、网上中签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8年11月23日(T+2日)结束。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如下统计: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手):308,930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08,930,00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手):78,377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78,377,000

三、网下获配缴款情况

本次发行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8年11月23日(T+2日)结束。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对本次可转债网下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手):1,588,96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588,965,0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数量(手):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0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可转债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数量为78,377手,包销金额78,377,000元,包销比例为3.41%。

2018年11月27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承销协议及补充协议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后一起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登记申请,将包销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五、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8826023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渠道为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代销机构同步开通定投业务并享受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以下渠道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1月27日起增加以下渠道为中欧预见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321,C类基金代码:006322,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代销机构。

自2018年11月27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渠道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参与相应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渠道列表及相关业务安排

1、适用渠道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定投每期最低申购额(元)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
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100
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100
4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00

2、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

3、如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其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以及其他相关公告。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以上渠道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95558
网址: www.citics.com
2.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 0532-96577
网址: www.zxwt.com.cn
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4.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021-50810673
网址:www.wacaijijin.com
5.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网址:www.zofund.com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嘉实财富为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同步开通转换并享受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嘉实财富")签署的代销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1月28日起增加嘉实财富为旗下部分基金的代销机构。

自2018年11月28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嘉实财富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并参与相应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894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001615	中欧睿尚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002920	中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4	006562	中欧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5	003419	中欧弘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4039	中欧骏泰货币市场基金
7	004814	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8	004815	中欧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9	004939	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C
10	005275	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11	005276	中欧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2	005620	中欧品质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13	005621	中欧品质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14	005763	中欧电子信息产业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15	005764	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6	005765	中欧明睿新常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17	005787	中欧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18	001980	中欧量化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5484	中欧睿选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相关业务安排

1、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仅适用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

2、基金转换是基金管理人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一种服务,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条件将其持有的某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且申请当日拟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处于正常交易状态,转出份额必须为可用份额,否则申请无效。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公告。

3、如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其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以及其他相关公告。具体费率优惠细则请以嘉实财富的相关公告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400-021-8850
网址: www.harvestwm.cn/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
网址:www.zofund.com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利益。投资人投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日

关于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4728;C类份额基金代码:004729;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8年10月30日至2018年11月23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时间于2018年11月23日17:00截止,会议期间审议了《关于修改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经根据《基金合同》计票,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代表的49,459,887.23份有效基金份额参加了此次持有人大会,且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权益登记日为2018年10月29日,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71,013,120.93份)的69.65%,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持有人大会(通讯方式)的召开条件。

参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所代表的49,459,887.23份基金份额表示同意、0.00份基金份额表示反对、0.00份基金份额表示弃权。经参加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100%同意通过该议案。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会议议案有效通过。

此次持有人大会的计票于2018年11月26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进行,并由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员林奇、公证人员唐伟欣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本次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10000元,律师费40000元,合计50000元,本次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大会决议的生效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4号】)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11月26日表决通过了《关于修改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关于修改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相关事项的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修改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修订《中欧瑾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欧瑾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更新了《中欧瑾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上述文件将一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修订和更新后的文件于本次会议决议生效并公告的下一个工作日生效。

四、备查文件

1、《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中欧瑾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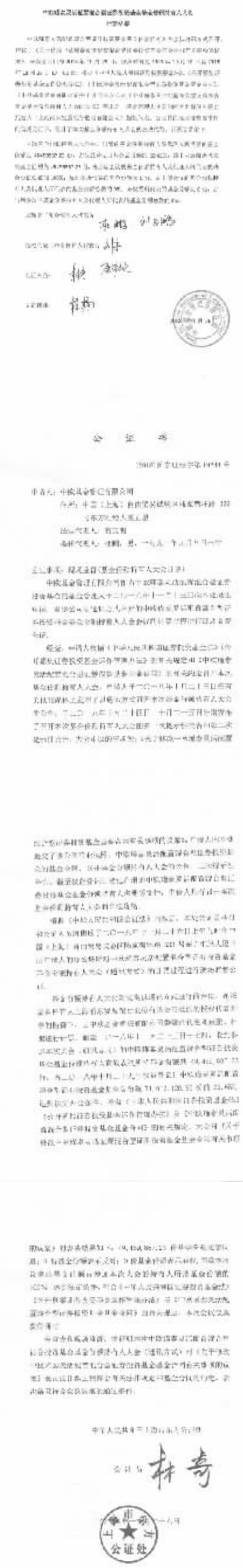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国城矿业 公告编号:2018-117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8年6月1日,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参股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2.17元/股认购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银行")增资扩股股份8,000万股,约占朝阳银行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3.25%,拟认购总金额不超过17,360万元(具体投资情况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投资参股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3)。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一)协议签署情况

鉴于朝阳银行增资扩股方案已获银行业监管部门等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与朝阳银行于2018年11月23日正式签署《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认购协议》,认购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认购数量。乙方以现金认购的方式,拟认购甲方向其发行的股份数为8,000万股。本次增资扩股后,乙方占增资扩股后总股本的3.25%。

2、认购价格。乙方以每股2.17元价格认购甲方股份,该价格系经辽宁元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元正(沈)咨评报字[2018]第026号》和甲方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增资扩股方案为依据而确定的价格。

3、认购款总额。乙方认购甲方股份应缴纳的认购款总额为人民币17,360万元(大写:壹亿柒仟叁佰陆拾万元整)。乙方缴纳的认购款系乙方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

4、认购款支付。在本协议生效,且乙方收到第一大股东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资格被辽宁银监局核准批复文件后,乙方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增资扩股认购款17,360万元划至甲方指定的增资扩股账户。

5、验资及股份交付。甲方在收到乙方支付的股份认购款后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出具认购款缴纳证明。

6、特别约定。甲方承诺在乙方按本协议约定向甲方支付全部股份认购款之日起六个月之内办理完毕本协议约定的全部内容,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的,则甲方构成违约。甲方同意在逾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向乙方退还全部股份认购款,并按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乙方支付所占资金期间的利息。乙方违反合同约定不能及时交付认购款,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7、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本次增资扩股的报告备案工作,并按照银行业监管部门的要求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本协议规定的时间内一次性足额支付全部认购款项。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本次增资扩股相关的文件,甲方应保证提供的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乙方成为甲方股东后,享有甲方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乙方在甲方董事会换届选举时,有权以书面方式提名一位股东董事,董事任职资格经监管部门核准后进入新一届董事会;享有受让其他股份的权利。乙方保证按照本协议约定及时支付股份认购款,并保证认购款项的全部来源于乙方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乙方在成为甲方股东后依法承担甲方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义务,积极履行战略合作义务,在甲方资本、资金紧缺时依法提供支持,坚守各项入股时的承诺。

8、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乙方自收到甲方出具的股权证明之日起,同甲方其他股东共同分享其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依法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

9、协议生效和文本。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之日起生效。

(二)认购款缴纳情况

鉴于本次增资扩股第一大股东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资格已被辽宁银监局核准批复,根据公司与朝阳银行签署的上述认购协议约定,公司于2018年11月23日将本次增资扩股认购款17,360万元划至朝阳银行指定的增资扩股账户。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26日